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87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8768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8768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承辦衛生福利部

「性侵害防治網絡合作及專業人員訓練計畫」網絡研討會
報名資訊及課程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1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20082224號書函
辦理。

二、本案參加對象為性侵害被害人服務網絡人員；本局同意本
市市立學校出席人員在課務自理、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
下，以公(差)假登記；私立學校出席人員惠請學校予以公
(差)假登記。

三、檢附本案報名簡章2份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該會承辦人郭
專員，電話：(02)89115595分機122。

正本：桃園市東安國民中學（請協助轉知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）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 2023/09/07 14:14:06 文 章 交 換

輔導室 112/09/07 15:27



1120006463

有附件